

432/CCSC/2025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傅宇安委員、鄭海輝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5 年 7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「關於“市民運動公園”工程項目的幾點建議」，現回覆如下：

市民運動公園建造工程之規劃、設計及建造工作由公共建設局統籌及執行，市政署將全力配合相關工作，而落成後之市民運動公園管理單位，目前仍待特區政府研判。此外，市民運動公園將規劃為多個方向均可進出，以便市民能從不同路徑到達跑道。

在此，對於 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，並歡迎 閣下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北區市民服務中心